

证券代码：832458

证券简称：红枫高科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河南红枫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 月 1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杨金路牛顿国际 A 座 13 层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1 月 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。会议议案的提出与审议、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正常流程，议案内容真实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河南红枫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审计机构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”）。天健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

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允地为公司出具了各项业务说明及审计报告等，体现出良好的履职能力及职业操守，认真履行各项职责，从专业角度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因天健业务及人员调整，无法在符合监管要求的时间内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。为保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及客观性，经公司与天健友好协商一致后决定不再聘请天健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经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，现提请改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本次会议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拟召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日期为 2020 年 2 月 12 日上午 10 时，会议地点为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杨金路牛顿国际 A 座 13 层，审议事项为上述需由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本次会议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红枫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红枫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 月 16 日